

张宁 著

闺蜜

Gui-Mi

通常，人总有一个最爱，一个密友。
可是命运为何安排你的最爱
拿出戒指向闺蜜求婚？

美貌和贫穷

真的是不幸的原罪吗？

踏实的人生轨迹真的如此吗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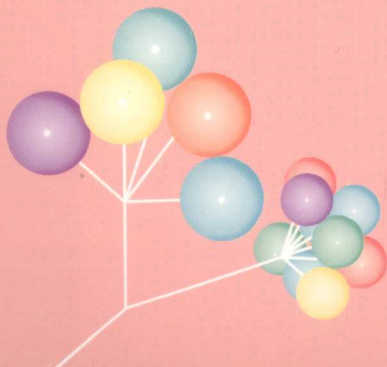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一纸优良的成绩单，

一个比不上不足，比下有余的学校，

一个兴趣不大但前途尚好的专业，

一份没有压力也没有动力的工作，

一个相对安全的男朋友？





Gui-Mi

张宁
著

闺蜜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凰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闺蜜 / 张宁著. -- 南京 : 凤凰出版社, 2010. 4
ISBN 978-7-80729-744-4

I. ①闺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66730号

书 名 闺蜜

作 者 张 宁

策划编辑 王志钧

责任编辑 李 培

设计制作 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
出 品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印 刷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 (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北路红华大院内)
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
印 张 6.75

字 数 132千字

版 次 2010年5月第1版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29-744-4

定 价 18.00元

(凡印装错误可向发行部调换, 联系电话: 010-58572106)

楔子

你是否正走到这里——发现原来生活只是一种习惯，而自己正走在一个习惯与另一个习惯之间，于是有些伤感的回味。然而，许多年以后，也只有等到许多年以后，你才发现，这一刻，还有之前的每一刻，都是幸福在绽放……

这是子轩第一次坐这么长时间的飞机，大屏幕上正放着《绿茶》，女主角在灯光阴暗的酒吧里，手里正晃着红酒，子轩有点儿出神。朗朗怀疑她会不会想起一个人，于是，拿出 ipod，“听歌吗？”他已经给子轩塞上耳机。

机舱里干燥的空气让子轩感觉嘴唇很干，可又不想喝水。肚子里空空的，但也不想吃东西。她忍不住看看表，刚飞了一半儿，自己已经一副招架不住的态势。她把腿蜷上来，身子歪向一头，头倚在舱壁上，这就是瘦的好处啊。似乎就要睡着了，还是小睡与小睡之间的朦胧，反正她忽然异常清醒地听见耳机里传来那首老歌：

“重来，一切能否重来……曾经我不是太明白，万物会更改……我感到你的心跳还在，我找遍忙忙碌碌人海……”泪一下子就淌了下来。她感觉喉咙发紧，拼命地一下一下咽着口水，不想让自己这动静惊着身边的任何人，特别是朗朗。她微微睁开眼，偷偷瞄了一眼朗朗，他也一副昏昏欲睡的模样，脑袋歪在一边，或许已经睡着了。“还好，还是不要重来了……”子轩这样跟自己说，感觉喉咙突然松快了许多，然后又慢慢睡去……

感觉飞机慢慢下降时，子轩拉开了小窗板，一片海赫然眼前。下午四五点钟的太阳，正执著地奔向远方，身后拖起长长的金色薄纱，毫无保留地洒在海浪上。这景色虽然艳丽夺目，却有几分孤寂和凄凉。坐在子轩前面的一个小伙子，舒展地举起双臂，散出一路的疲惫，收获凯旋的兴奋，“I'm home”。一滴眼泪就是这时，在子轩的眼角里再也待不住了。于是，她把头倚向窗边，让眼泪顺着内侧的脸颊流下来，不想让任何人察觉：“我离家了，这是哪里？”

朗朗正帮她收起座位前的小桌板，他看子轩出神地看着窗外，由于长途飞行，脸上的皮肤很干，更显疲倦；他没看见的，是另一侧的脸颊上正慢慢干掉的泪。“这是大西洋吧，子轩。”这个声音把子轩瞬时从孤独里拽出来，她转过脸，看着朗朗，依旧那么精神，那么年轻，那么有活力。

子轩有点儿转向，她紧紧地跟着朗朗。她心想，朗朗是不是也只是跟着人群走，还是他很明确方向。这段走廊很安静，只听见周

围人的脚步声，搭配着小行李箱的轱辘声。“这是机场吗？”子轩小心翼翼地跟着。

快排到自己时，子轩都还不知道要排队干什么。她本想问问朗朗，可她发觉朗朗似乎若有所思，心里叨念着什么，或许是琢磨一会儿过去跟那个穿着制服的大胡子说什么，因为她看见似乎每个人都要跟那些穿制服的人说些什么，才能通过，好像回答问题似的，于是便决定还是不打扰。子轩正想着，这些穿制服的人表情还挺严肃，这时朗朗抓起她的手，朝海关走去。

前后的几个问题中，子轩只听懂了朗朗的一个回答，或许是因为她对这个回答太敏感了，所以它显得格外突出：“Family”。这个词从朗朗嘴里说出来，是那种未经过一点儿周旋地脱口而出，自然得好像他们已是老夫老妻很多年了似的。

一直到等行李时，子轩还在回味着这句“Family”。“我真的成家了，跟朗朗！”她看着身边这个大男孩儿，正目不转睛地盯着旋转的行李带出口，好像一下子成熟了许多。朗朗转头，跟子轩对视：“干吗？有事？”倒是有点儿吓了子轩一跳。

“哦，对了，”朗朗掏出手机，“给家里打个电话吧，估计行李还得等上一会儿。”

电话那头传来叶跃进的声音时，子轩有点儿哽咽，于是只简单地报了个平安，就急急地把电话挂了。朗朗拿过电话，拨了号码，让子轩注意看着行李。

“爸，我们到了……”

子轩没回头，只盯着行李带，但她仿佛也听见了电话里的那个声音，那是覃熙明。不得不承认，空间让时间加速了。十三个小时的飞行，仿佛过了十三年一样。感觉上个星期她还活在自己的这辈子里，这个星期就来到了下辈子。那些人，真的已经离自己很遥远了。

这城里的美女

时间像只大鸟，带着喜怒哀乐一路向前奔，或疾或迟，偶被树枝子带下些华丽的羽毛，也不觉；大雨滂沱，雷鸣电闪，也不觉；径直往前，左顾右盼都来不及，更别说回头了。茫茫苍天底下，就这样一路往前奔，这就是时光啊——二十岁女孩儿的时光。

城，不大，见方。四处有墙，墙下有门。当然，这不是现在。现在的城，注重的是内涵。内涵都包括什么呢？首当其冲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。那什么决定经济基础呢？老人们常说：“有水就有财”，“哪儿有水哪儿就能兴旺”。谁都明白，这个“水”是“古时之水”，肩负的是吃饱喝好的美食，承载的是运送财富的通路；而今，虽说“古时之水”的作用还在，可终究已不是唯一的那根赖以生存的台柱子，然而，人们仍对“水”与“财”的说法深信不疑。说依据谁也拿不出一个硬气的理由，可说迷信又不全是。

这城里有水，但不多。一条百米来宽的河，弯弯曲曲直至入海。人们常把城的不够兴旺归咎于水不够大气，不比浑厚的黄浦江，不比沉静的西湖。其实，城与这条河的状况还真差不多。别看它河面不宽，可终究直通入海口，这便奠定了它的地位低不了，因为有个高起点，怎么着也是比上不足、比下有余。城的情况，跟这条河完全一样。而城里的人，更是契合得紧。

他们只想围着家门口过好日子——不出类拔萃，也不给别人垫脚。日子过得舒服是顶关键的，切不要为了奔那些不靠谱的梦想，而牺牲了吃喝说笑的好日子。稳妥，要稳妥。这城里的人有一大部分就如此安逸地活着，一点儿也不作，乐乐呵呵的。比如，街角的这个烟摊，一摆十几年，清了摆，摆了清，也没让主人有点儿什么别的想法，他觉得这样过挺好，至少自在。他也知道，自己当年的好多同窗，有的赶上第一拨下对了海，发了大财，说不定就坐在正从自己身边开过的宝马车里；有的一步一个脚印地，现在也成了政府机关的中层干部，说一不二的中流砥柱；老路想，有的还不如自己，吃了这顿愁下顿呢。更何况，我还有个宝贝女儿。

一想到闺女，老路就打心里乐。他有时甚至怀疑自己当初是不是真抱错了。要不就凭他和冯桂芳，怎么能有这么出类拔萃的孩子。要长相有长相，要脑子有脑子。现如今考进高等学府，前途一片光明。老路知道这孩子骨子里有点儿作，不过只在心里作，没什么出格的行动，至少到目前为止，一切都是好的。老路想的，是路

筱雪。

筱雪从布满三层楼房的老式居民区里走出来，知道自己在这个城市里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女孩儿，甚至是人人比自己强的，即便她在对着镜子里这张脸的时候，虽经常微笑里带着满意，却从未自信过。一条大街，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有多少双眼睛飘忽不定地捕捉人与身体的靓丽风景，不分雌雄。筱雪，只低着头匆匆而过，眼睛定格在正前方与地面形成六十度角的左右一米范围，恍惚转动，偶尔，也会向侧面上方三十度角的地方瞟一眼，又赶紧收回来，脸上一贯地严肃，时而会闪过一丝别人怎么看都与我无关的念头，而心里是明白自己确是小家子气的紧。而在别人眼里呢？这女生一定是骄傲得太把自己当人了，觉得肩头长发在低头的时候就可以风起撩人？觉得自己的花容月貌定压过了头顶？觉得全世界除了自己已经没什么好看？总之，一副目中无人的娇嗔相。

其实，的确如此。筱雪太漂亮，洋气的美是遮也遮不住的：白净，苗条，高挑，大眼睛，睫毛很长，赭石色的长发不用染就是最流行，还能更美吗？这种女生是大学里的宠儿，她出现在女生宿舍的夜话里，男生宿舍的牌语里，bbs 的帖子上，大学里她成了人精。而筱雪其实并不喜欢这样，她所向往的，只是能和子轩一样，常买一些自己喜欢的漂亮衣服，嘴馋的时候就下馆子，有最新款式的太阳镜，女生是爱打扮的，天经地义。特别是在大学时候，二十岁的年华，已不崇尚朴素的冷酷美，她希望用尽华丽的装饰，加上自己

的眼光，就不会是艳俗。可她现在什么都没有，家里的处境让她不能像子轩一样张口要钱，所以她仍然穿着中学生的T恤衫、牛仔褲，没有一条略带风采的长裙。于是，男生说她纯洁，女生骂她装嫩。

老师说三角形是最具稳定性的，但这并不适用于交朋友，无论是同性还是异性。所以，通常，人总有一个最爱，一个密友。叶子轩与路筱雪相识在中学时代，一个最容易交到密友的时候。她们一说话就知道对方是知己，相见恨晚。两个人一起上学，一起回家，一起逛街，一起听音乐，一起考大学，一起上大学，上了大学一起住，一起笑，一起哭，还有什么不能一起？没有。

二十岁的女生正是难缠的时候，不管在哪里。所以，宿舍并不好住。六个美女要调成一锅粥，只有靠运气。似近非近的时候最容易产生傲慢与偏见，素不相识，年轻气盛，独生女，那简直就是一定的。子轩是不在乎这些的，当然，也没有人会异样一些地看待她。子轩看上去就是个一般人，家境好让她能有靓丽雍容的衣服打扮打扮，正是人靠衣装嘛，所以看着也就算漂亮吧。这年岁的光景，家境是能带来人缘的，再加上爱说笑，子轩对宿舍虽然远不及家门，但也还算满意。筱雪就没有这样的好运气，同样是六个女孩，大城市的比她家境好，家境不好的来自农村或是小镇，只她一个不上不下地夹在中间，没有人跟她说得来，她也觉得好像失了左

膀右臂，突然没法和群起来。她本该算是“上”的，一个城市人，可却没有城市人的富裕，手里总是紧巴巴，还不及个乡下孩子来的自在；那她可以算“下”吗？她不能，那姿色是乡下的水土养不出的，筱雪也从心里看不惯那些小农意识的做法和土气。

大学二年级的时候，她俩随着同学们租房子的风潮双双搬出了宿舍，寻了一个“安乐窝”。很多人说她们都有病，家里一张床，宿舍一张床，还要租房子住。其实，她们既是无奈，也是无奈里的完美公主心。子轩渴望独立一些的生活，不是因为隐私，相反是恋家。她感到已经有些腻了家里的日子，这种时候越来越多，也就越来越怕，她是爱家的，很爱很爱，想一直爱到世界末日去。每当听到同学们说起家里的唠唠叨叨，她从不苟同，而是连这些唠叨也恋着。二十岁时，她觉得也会有些时候感到厌烦了，于是，宿舍救了她，她夺门而出，逃了出来，就能保住这份对家的恋，生怕这美美的恋被自己的年龄夺了去或变了味，哪怕只是一点点，也不要。所以，出了宿舍也不要回家的，这是对家的保鲜。筱雪，却没子轩的好命，她不恋家，早就厌了。从小到大，筱雪也只带子轩到家里来玩玩，当从子轩的眼睛中也寻出些对自己从小睡沙发的惊和不解时，她就对家门更厌了。筱雪的第一张床就是大学的宿舍里，这感觉很好，反倒让她有了家的归宿，这是她的一席之地，床之于家，竟是这么重要。

二十岁与谈恋爱，就像接吻一样契合，更何况是在大学校园。自恋，是女孩儿的天性。女孩儿生下来就爱照镜子，生下来就爱穿花衣服，好比小孩子爱吃糖一样的顺畅。年龄一岁一岁地长，自恋成了自然选择。皮肤、眼睛、鼻子、嘴巴，不论各自什么模样，如果拼凑得不够好，或者说很不好，镜子之于自己好比碗筷，一天必用那么几次，没有格外关照，这是个生活工具，自恋埋没成了隐性基因，事实上在心底里还是存在的，只是不外显了；如果这张脸蛋儿拼凑得凑合、还行、一般、好、很好，镜子就成了水，一天里有事没事都是要喝的，而且什么什么时候是一定能够要喝的，不仅要解渴、润喉咙、败火，还可以喝得有味道、有品位、有姿态，这是个生活习惯，是比衬着格调的，自恋不仅是显性的，还是大老远看见就追着跑的。筱雪虽然安于自认的普通，但镜子常常告诉自己，在别人，模样肯定是满意的，在心底里，是很满意的。所以，筱雪一直暗自相信，追求对于自己，应该是手掌边的小花样，层出不穷，应接不暇。直到大学一年的时光孤独地溜过，筱雪实在想不明白，问题到底出在哪里呢？

眼见十月将至，季节再次交叠。太阳起得很早，痛快地跟有点儿降温的风晨练，双方都兴致勃勃地打起和平球，丝毫没有剑拔弩张的阵势，而是相得益彰地呼吸着天高云淡的空气。阳光从很高很高的地方直直地照下来，散出一片光亮和人群的声响，风吹在脸上，温和，但没有春风的柔腻缠绵，清爽，但带不来北风的冷和寒

战。这感觉刚刚好——通透。校园里这条又长又笔直的林荫路上，树叶欢快地唱起最后的狂欢，哗啦啦，哗啦啦，这是最开心的归去吧。筱雪就站在这林荫道上，往前看去，这路长得有点恐怖，而且坦白得没有一丁点儿的曲折，顿时让人没了信心，出口在哪里？叶子争先恐后地张扬着自己泛着阳光的脸，没完没了地集体大合唱。筱雪想，这欢乐背负着自己去年刚刚进入大学校门高傲、快乐的好心情一年之久，才有如此地释放；而现在，要结束这心情的出口在哪里呢？暂且就和着这最后的狂欢，和秋天作一个约定吧，等待。

想起自己的新家，筱雪的心里、脸上立刻就多云转晴了。打开家门，上个礼拜她和子轩一起创造的、被朋友和同学们称为超强杰作的——柠檬黄和淡绿色的墙面，让筱雪着实地舒服，而且满心欢喜。事实证明这新鲜和欣喜将超越一周，延续更久。从宿舍搬出来，她们在校园边缘寻到一处安乐窝，虽然面积不大，但两个女生足可以安逸地生活。搬进来的第一周，子轩总是说，现在还有房子是白色的墙啊？冷冷的，没有人情味儿。合着房东压根儿就没打算自己住，一门心思地要租出去的。其他都好，就是白白的墙，看着没有家的感觉，半个宿舍的味道。筱雪本来根本就没有在意到墙的颜色，因为自己从小到大都生活在一个满是白色墙面的房子里，甚至不知道那放床的位置到底该称为卧室还是客厅。刚开始听到子轩这样说，她觉得真是再平实可亲的富贵小姐也难免要吹毛求疵一把

的。后来，总是听着子轩这样念叨，她想如果这屋子里有淡淡的颜色，或许阳光照在上面真的会弹出流动的暖。周末，筱雪拎着两桶油漆和一个袋子进了门，跟子轩炫耀起下午的收获，油漆、滚子、小刷子，加在一起砍掉了一半的价钱，店主还热情地说：“用什么再来！”说明他还是赚了不少。

子轩一头雾水，半信半疑地说：“干吗？”

筱雪脑袋往前一晃，愣愣地说：“你三天两头说这是个准宿舍都是因为白白的墙，把它刷上颜色不就得得了。”

“啊？！咱们俩？自己刷？？？”

“怎么了？难道还请人刷？自己刷了不就得得了。”

子轩皱起眉头：“不是吧，刷完会不会不平整，跟长了很多皱纹似的，那样很难看的。刷墙没那么简单的吧？”

“会不平吗，这墙本来就挺平的啊，试试吧，试试吧，我买了你最喜欢的柠檬黄，本来还要买红色的，老板说谁拿大红色刷墙啊，太刺眼，不舒服，她推荐我用这种草绿，我觉得你也挺喜欢，就买了。”

子轩想来想去，还是觉得不妥，决定要打消筱雪这个念头，“那也要问问房东阿姨啊，她肯定不同意的，正常人都不会同意租户自己刷房子的，更别说她那严重的更年期了。还不把咱俩轰出去，然后追着要损失费。不对，反了，反了，肯定先要损失费。”

“那如果我们刷得好，就不会了啊。至少先刷一个墙角试试看，

怎么样？”

筱雪一刻也坐不住，换上一身该洗的衣服，从阳台旁边地面上那个小角落，试了起来。子轩知道这劲头是拦也拦不住了，心里开始有点儿着急、有点儿生气，觉得筱雪活像个感情用事的孩子。她决定眼不见心不烦，出去吃饭。

虽然心里是生气的，可子轩一向习惯自我开导地把事情慢慢想开，对于这件事，以她对筱雪的了解，气在去食堂的路上就烟消云散了。当然，并不是说同意或不在意这件事了，只是不再生气和埋怨而已。她脑子里马上闪现出房东阿姨看见这房子时的表情，诧异、惊呆、愤怒、横眉冷对、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上一句：“明天，会有新的学生搬进来，八点之前请你们把房子恢复原样，消失……”然后愤愤地转头就走，伴着铿锵有力的脚步声，踏下去的是气力，愤怒的气力。五分钟后，这气力卷土重来，“我合算了一下，你们来了两个礼拜，但是要弥补我房子的损失费用，看着你们都是学生，没收入，家里养你们不容易，就交一个月的房租算了，以后再租房，想干点儿什么事拜托先动动脑子，现在的大学生真是够个性的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，你们怎么考上的这个学校啊，考试的时候也顾前不顾后的，看着两人都挺机灵的，怎么也这么疯疯癫癫的……”

要说，美食进肚，能顶一件四位数字的衣裳。吃饱喝足，子轩心情马上好起来，心想没什么大不了，给筱雪带点儿好吃的回去，

她肯定饿了，不知道把房子弄成什么鬼样子。

“今儿有糯米藕，去得早就是好，我看见就抢了两碟儿……”这迎面的一面墙，让子轩相信，自己，确是少了些开创的劲头，有点儿畏首畏尾了。筱雪很得意地从房里出来，手里还提着滴着漆的刷子，一个劲儿得意地傻笑：“还行吧？哈？”

卧室、客厅，柠檬黄，淡草绿，子轩说：“真的是家了。”筱雪说：“有颜色的墙看上去感觉真不错，好像比白色显得更干净呢。”

“你真能干！我还不知道你有这一手呢！”子轩第一次觉得自己不如人，确切地说是自己比不上筱雪。虽然没人能否认筱雪的漂亮和聪明，可在子轩心里，自己是稳稳占了上风的，因为不论吃、穿、用、玩，自己总是比筱雪强的，就是在朋友眼里，子轩也是高高在上的，这就是经济效益，在任何社会阶层里，都没缘由地稳坐第一把交椅。

“我也是生活所迫啊！”

“您言重啦，亲爱的。”

“生活所迫是言重了，不过意思没错，穷人孩子早当家，环境造就新人类，总行了吧。”筱雪只有在子轩面前，才能这么坦然地说出自己的家境带来的卑微，这话筱雪说得平静、坦白、情愿，她对子轩一直是没有保留的，所以这句话不带有丝毫的讽刺与辛酸，唯一有的只是平息子轩的那一点儿不平衡心理，因为筱雪听出了子轩的话里有点儿小嫉妒，这让她感到自己的心稍稍往上飘了一下，